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瑞遠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RUIYUAN**  
**瑞 遠**

**Zhejiang RuiYuan Intelligent Contro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浙江瑞遠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9)

**內幕消息**  
**預期虧損大幅減少**

本公告乃浙江瑞遠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將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幅減少。有關預期虧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i)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使得本集團獲得的收益增加；(ii)本公司於期內產生的行政費用進一步減少。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並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且可能會予以調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覽閱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瑞遠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鏗

中華人民共和國，寧波，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鏗先生、吳珊紅女士、陳偉強先生及丁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卓永先生、章鐵毅先生及郭劍雄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日刊登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在本公司網站[www.ruiyuanhk.com](http://www.ruiyuanhk.com)刊登。